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生物”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就微芯生物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情况报告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微芯生物签订《保荐协议》，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微芯生物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及相关当事人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微芯生物经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对微芯生物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微芯生物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微芯生物依照相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微芯生物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并事前审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微芯生物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未发生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而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社交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和传闻，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经保荐机构核查，微芯生物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未发生相关情况。

	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本持续督导期间，微芯生物未发生应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的相关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3年度，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微芯生物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由于创新药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等特点，公司针对不同靶点研制多款产品，未来仍需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用于在研项目完成临床试验、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及新药上市前准备等产品管线研发业务。如果公司研发项目进展或产品上市后商业化情况不及预期，公司将可能出现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研发公司，其创新药物的产品优势是其核心竞争力的来源。在创新药的开发及商业化领域，公司面临境内外大型医药企业及小型生物科技公司的激烈竞争，且随着生命科学及药物研究领域的快速发展以及生物医药行业政策的优化，公司面临更为快速且激烈的技术升级的竞争压力，如果

竞争对手开发出有效性及安全性显著优于公司品种的产品，则可能抢占公司核心产品的市场地位及份额，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临床试验活动需要大量的物料(包括原料药、药用辅料以及其他研发试剂耗材等)供应。若物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的经营成本将相应上涨。如果在自然灾害或经济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研发技术服务及物料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的提供合格的服务或产品，或者供应商经营状况恶化，亦或是与公司的业务关系发生变化，进而导致研发技术服务及物料供应无法满足公司的经营需求，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将会受到不利的影响。

2、产品商业化竞争加剧的风险

创新药行业参与者较多，结合公司在研创新药产品管线，公司产品现有的适应症及未来拟上市的适应症上市后，可能会与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企业进行竞争。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企业具有更丰富的产品商业化经验，具有更强的资本及人力资源实力；竞争对手及未来潜在的新进入者可能会不断完善产品工艺、技术。如果未来产品竞争加剧，而公司不能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销售网络建设、保持技术研发优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财务风险

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债务方主要为资信良好的大型医药企业，应收账款有较好的回收保障，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公司也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但如果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或公司外部资金环境趋紧时，将会使公司面临较大的运营资金压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医药行业发展迅速，取得了巨大的进步和发展。但医药产品与人民生命健康息息相关，因此医药行业也受到了较强的政府及部门监管。国家及各级

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和卫生部门均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了严格的政策法规，对医药行业实施监管指导。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逐步推进、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医药行业政策亦将不断调整、优化，医疗卫生市场政策亦可能发生重大变化。如公司不能充分、有效地应对国家、行业政策变化，将影响公司的快速成长。

2、医保目录调整和谈判政策风险

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可由社保基金支付全部或部分费用，因此，列入目录的药品更具市场竞争力。国家医保目录会不定期根据治疗需要、药品使用频率、疗效及价格等因素进行调整，但更加注重药品的临床治疗价值。目前，公司产品西达本胺 PTCL 适应症、西格列他钠治疗 II 型糖尿病的适应症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未来，如公司已列入医保目录中的产品或适应症被调出目录或公司开发出的新产品或公司产品的新适应症未能成功被列入新版医保目录，则可能导致相关产品的销售不能快速增长或者销售额出现下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23,710,192.86	529,939,477.47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838,537.36	17,484,806.82	40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498,860.22	6,523,836.53	-3,43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73,634.35	43,296,265.45	-463.25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9,895,871.95	1,515,466,737.95	12.83
总资产	3,203,249,429.12	2,895,799,412.95	10.62

2023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76	0.0430	406.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176	0.0430	406.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0.5328	0.0160	-3,430.00

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1.19	增加 4.2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0	0.44	减少 13.8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7.30	54.33	增加 22.97 个百分点

2023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1、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37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8%，主要系公司在美国 HUYA 特许权里程碑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2、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83.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408.0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微芯新域新一轮增资扩股及实施股权激励后改组董事会，微芯生物无法对其进行控制，微芯新域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丧失对微芯新域的控制权后的剩余股份按公允价值计算并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3、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1,749.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司丧失对微芯新域的控制权后的剩余股份按公允价值计算确认投资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以及本期研发投入大幅增长所致。

4、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727.3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3.25%，主要系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减少，加之 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较 2022 年度投入增加 11,690.69 万元，大幅增长 40.60%所致。

5、2023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406.05%，主要系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综上，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拥有自建核心技术平台，自主研发能力覆盖新药研发全环节

公司在国际上率先构建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和早期评价平台这一核心技术体系。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利用大量已知的基因表达数据及其功能意义分析，通过对各种已知化合物（好药物或者失败的药物）及任何新化合物对全基因表达的影响进行相关性的并行研究，对新化合物可能的分子药理和毒理进行评价和预测，不断优化候选化合物结构，使综合评价指标最好的先导化合物

进入下一个阶段的开发，从而对降低新药开发风险具有重要的价值，这也正是美国 FDA 为促进创新药物开发的成功率而提倡的关键路径行动（Critical Path Initiative）。该平台体系通过支持早期风险预测，有利于降低临床开发风险，提高临床开发效率，高度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提升持续自主创新药物研发能力，探索适合国情国力的新药研发国际化之路，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原创新药研发能力

公司专注于原创小分子药物研发，拥有自主设计的全新分子体药物，如西达本胺，填补了国内 PTCL 治疗领域的药物空白，并实现了中国原创新药向发达国家的专利授权许可之先河。西格列他钠是全球第一个获批治疗 2 型糖尿病的 PPAR 全激动剂。

（三）产品管线丰富

微芯生物拥有多个原创新药产品线，包括已上市销售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达本胺、西格列他钠，以及多个处于临床开发阶段的新药，如西奥罗尼、CS12192、CS23546 等，覆盖从上市销售到早期探索性研究的不同阶段、不同疾病领域且具有差异化优势和全球竞争力。

（四）持续的研发投入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引进高端科技人才，以支持创新药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公司的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体现了公司对创新研发的重视。

（五）国际化视野

微芯生物不仅在国内市场有所布局，还积极参与国际规范药政市场竞争，通过国际合作和专利授权，推动原创新药的全球化发展。

（六）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在化合物通式、制备方法、晶型、剂型和用途等方面实施了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专利布局，拥有大量发明专利，保护了公司的创新成果。

（七）管理与营销能力

公司拥有现代化、科学化、规范化的管理控制体系，以及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确保了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

（八）符合 GMP 标准的产业化能力

公司拥有深圳和成都两处现代化管理水平的 GMP 产业化能力，实现生产活动的规范化、标准化。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规范要求建立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对药品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确保药品质量。

（九）产品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通过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对公司产品从早期研究、产品开发、临床开发、技术转移、GMP 生产、流通、使用及药物警戒进行全链条、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主动质量管理，以充分履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风险管理制度，基于产品科学知识及监管法规，对产品生命周期各阶段风险予以主动识别并采相应控制措施，以能准确预警风险、及时控制风险并降低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为上市产品及临床试验用药品，上市产品上市放行合格率为 100%，广东省药监对上市产品监管抽检检查结果为符合质量标准规定；2023 年临床试验用药品合格率为 100%；上市产品与临床试验用药品均供应稳定。

综上所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3 年度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为 40,484.2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690.69 万元，增长 40.60%，主要系公司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另微芯新域报告期购入双特异抗体新药 YH008 在大中华区域的研究，生产和商业化的独占许可权益，报告期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5,000.00 万元。

（二）研发进展

公司通过基于中国早期研究的全球开发策略，凭借深圳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和成都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汇聚的相关领域具有资深经验的顶尖科学家和团队，应用基于 AI 辅助设计和化学基因组学的整合式技术平台，打通了从基础研究到临床转化的全过程。目前公司在中国有 2 个药 3 个适应症上市销售，在日本有 2 个适应症上市销售以及在中国台湾有一个适应症上市销售；且在肿瘤、代谢病和中枢神经系统疾病等领域布局了多个具有差异化优势和全球竞争力的研发项目。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研发管线的整体进展情况如下图所示：

(1) 临床阶段

药物名称	作用机制	适应症	临床前	临床 I 期	临床 II 期	临床 III 期	上市申请	上市	来源	商业化权利
西达本胺 (爱诺沙®) Chidamide (Tucidinostat)	表观遗传调控剂 免疫调控剂 亚型选择性 HDACi (HDAC 1,2,3,10)	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难治复发)					2013.02	2014.12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中国大陆 香港
		乳腺癌 (HR+/ 联合 AI)					2018.11	2019.11		
		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一线 / 联合标准治疗)					2023.07	sNDA 获受理		
		非小细胞肺癌 (替雷丽珠单抗 BGC-A317)								
西格列他钠 (双洛平®) Chiglitazar (Carfloglitazar)	新型胰岛素增敏剂 非 TZD 类构象限制性 PPAR 全激动剂	2 型糖尿病 (饮食运动控制不佳)					2019.09	2021.10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2 型糖尿病 (联合二甲双胍)					2023.06	sNDA 获受理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二甲双胍复方 (T2DM)								
		恩格列净复方 (T2DM)								
西奥罗尼 Chiauranib	三通路靶向激酶 抑制剂 (Auroa B/VEGFRs/ CSF1R)	小细胞肺癌 (三线 / 单药)	中国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小细胞肺癌 / 晚期实体瘤 (Ib/IIa 单药)	美国							
		卵巢癌 (铂耐药 / 联合化疗)								
		三阴乳腺癌 (单药及联合用药)								
		恶性肿瘤 (STS)								
		胰腺癌								
		血液: GVHD								
CS12192	JAK3/JAK1/TBK1 选择性激酶抑制剂	类风湿关节炎 (RA)	中国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多发性硬化症、斑秃								
		GVHD	美国							
CS23546	PD-L1 小分子抑制剂	肿瘤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32582	酪氨酸激酶 2 (TYK2) 高选择性 小分子变构抑制剂	银屑病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2) 临床前阶段

项目名称	治疗领域	早期发现	临床前	临床试验申请
CS1008	神经病理性疼痛			
CS1010	肿瘤			
CS1011	肾纤维化, GVHD			
CDCS03	肿瘤辅助 / 外周神经病变			
CDCS04	阿尔兹海默症			
CDCS05	肿瘤			
CDCS08	肿瘤			
CDCS09	肿瘤			
CDCS17	肿瘤			
CS12192 皮肤制剂	AD, 斑秃, 结节性痒疹等			
CS231295	肿瘤			
CDCS12088	乙肝			
CDCS23074	猴痘 / 天花			

2023 年度, 公司两项新分子实体 CS23546 和 CS32582 分别于 2023 年 6 月和 2023 年 10 月在中国获得首次临床试验批准, 适应症分别为治疗晚期恶性肿瘤和银屑病。

(三) 在研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万元)	本期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22,968.87	2,896.51	18,431.03	2023 年 7 月 5 日递交 NDA 申请, 并列入优先审评, 目前正在上市获批审批进程中。	获批生产	全球领先	在双表达 DLBCL 的一线治疗上, 优于现有标准方案。
2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23,332.98	3,606.33	6,959.39	III 期试验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完成全部 184 例患者入组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为 SCLC 患者三线及以上治疗上, 提供有确切疗效和良好耐受性的治疗手段。
3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33,880.54	3,989.74	8,223.85	III 期试验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 目前入组过半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在复发卵巢癌二线治疗上, 优于现有标准化疗方案。
4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1b/II 期临床试验 (美国)	6,500.00	1,610.45	3,341.37	已获美国 FDA 批准, 按计划推进试验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为 SCLC 患者三线及以上治疗上, 提供有确切疗效和良好耐受性的治疗手段。
5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试验	6,734.60	2,947.10	6,339.25	2023 年 6 月 20 日递交 NDA 申请, 目前正在上市获批审批进程中。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 2 型糖尿病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新机制治疗药物。
6	西格列他钠在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NASH) 伴甘油三酯升高和胰岛素抵抗患者的 II 期临床试验	4,540.92	674.22	1,281.40	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完成入组全部 104 例患者入组	适应症有效性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适应症新药注册性试验提供依据。

7	CS12192 治疗类风湿性关节炎的临床前及 I 期试验	8,726.48	1,370.80	7,808.89	完成一期临床试验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高选择性的JAK3抑制剂,具有与临床已有药物差异化的应用价值。
8	西奥罗尼胶囊单药或联合方案在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性乳腺癌的 II 期临床试验	2,951.18	45.04	134.62	已获 IND 批准, 2023 年 3 月 21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给药,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 入组 8 例	适应症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性乳腺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9	西达本胺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一线治疗 PD-L1 表达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 II 期临床试验	5,862.91	1,148.89	1,395.99	2022 年 12 月 7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给药, 2023 年 11 月 27 日完成全部 118 例患者入组	适应症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 PD-L1 表达阳性的局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 1 线治疗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0	西奥罗尼胶囊治疗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或不可手术切除的软组织肉瘤的开放、多中心、II 期临床试验	4,007.82	246.86	441.55	软组织肉瘤后续入组亚型调整, 截止 2024 年 2 月底已完成腺泡状软组织肉瘤和滑膜肉瘤患者 11 例	适应症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软组织肉瘤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1	在晚期肿瘤患者中评价 CS23546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14,636.38	591.81	591.81	2023 年 6 月 25 日获得 IND 批准, 按计划推进试验, 2024 年 3 月 1 日完成首家中心启动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适用免疫治疗的肿瘤患者提供口服给药的选择
12	评价 CS32582 胶囊在中国健康成年受试者中单次和多次给药后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和药效动力学特征及食物影	7,673.98	100.78	100.78	2023 年 10 月 31 日获得 IND 批准, 按计划推进试验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及食物影响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自身免疫疾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响的 I 期临床研究							
合计	/	141,816.66	19,228.53	55,049.93	/	/	/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8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18.83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14,168.8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	30,000.00	18,000.00	18,335.33
2	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37,000.00	10,000.00	10,191.39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15.00	10,000.00	10,376.09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9,350.00	9,350.00	9,351.41
5	创新药研发项目	17,259.00	17,000.00	16,276.95
6	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	16,000.00	16,308.06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624.00	80,350.00	80,839.23
7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	4,250.00
8	超募资金用于西奥罗尼美国研发项目	-	-	1,767.10
合计		119,624.00	80,350.00	86,856.34

（二）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7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53.7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项目	32,309.77	26,000.00	11,240.49
2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卵巢癌III期临床试验项目	13,298.95	12,000.00	4,465.94
3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10,518.36
合计		57,608.72	50,000.00	26,224.80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微芯生物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微芯生物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XIANPING LU，XIANPING LU 直接持有公司 5.41% 股份，XIANPING LU 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海德睿达、海德睿远和海德鑫成分别持有公司 2.86%、2.86% 和 2.29% 股份，公司初创团队持股平台海粤门、员工持股平台海德睿博和高管持股平台海德康成分别持有公司 5.58%、4.82% 和 3.68% 股份，XIANPING LU 通过与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及控制公司 27.49% 股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XIANPING LU	董事长、总经理	22,239,625	5.4073
黎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7,000	0.0090
海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1,450	0.0174
谢峥生	监事	2,921,116	0.7102
李志斌	副总经理	18,500	0.0045
余亮基	副总经理	39,350	0.0096
潘德思	副总经理	74,400	0.0181
张丽滨	副总经理	40,000	0.009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

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间接持股主体	在间接持股主体所占股权比例/出资份额比例(%)	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XIANPING LU	董事长、总经理	海德睿达	0.0226	2.8578
		海德睿远	0.0226	2.8578
		海德鑫成	0.0252	2.2895
黎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海德睿博	10.9453	4.8184
		海德鑫成	20.2651	2.2895
		海德康成	54.7667	3.6848
海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海德睿博	5.8899	4.8184
		海德鑫成	12.1591	2.2895
		海德康成	45.2333	3.6848
朱静忠	职工监事	海德睿博	1.1074	4.8184
李志斌	副总经理	海德睿博	20.0931	4.8184
		海德鑫成	16.8876	2.2895
余亮基	副总经理	海德鑫成	10.1326	2.2895
潘德思	副总经理	海德睿博	6.2590	4.8184

202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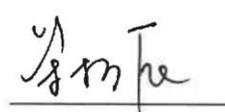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家彬


柴柯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